

#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济院党办〔2010〕7号

---

## 关于印发王庆成同志 在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的通知

各党总支、党支部，各附属单位党委、党总支、党支部：

我校于3月16日召开了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会议，校党委委员、副院长王庆成同志在会上作了重要讲话。现将《讲话》印发给你们，望你们认真学习，做好贯彻落实。

中共济宁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0年3月17日

# 在济宁学院 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会议上的讲话

(2010年3月18日)

王庆成

同志们：

消防安全是校园安全工作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各级政府、部门对此都高度重视。3月3日，我和安全保卫处的同志参加了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管理培训工作会议。会议学习了《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听取了省委高校工委副书记邢善萍的讲话。今天，我们召开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会议，这既是目前学校安全现状的迫切要求，也是认真贯彻落实《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和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管理培训工作会议精神的一次重要学习活动。刚才，曲阜消防大队副大队长张棣同志从专业、职业的角度，用大量详实的例证和实际经历为我们作了一场精彩的报告，对我们很有警示作用。学校办公室李岩主任全文传达了《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罗校长代表学校党委、行政与各单位、部门签订了《消防安全责任书》，一会儿还要作重要讲话，大家要深入学习、认真领会，传达贯彻落实好。下面，结合全省高校消防安全管理培训工作会议精神，就贯彻落实《规定》和做好我校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的问题，我讲三点意见。

## **一、充分认识学习贯彻《规定》的重要意义，增强做好消防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

《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填补了高校消防安全管理

规定的立法空白，对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火灾事故，促进平安校园建设，为高校的改革发展创造良好的环境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学习贯彻《规定》是落实新《消防法》的必然要求。**2009年修订并重新颁布实施的新《消防法》，顺应了我国消防工作新形势和人民群众消防安全新要求，是我国加强消防法制建设，推进消防事业科学发展的重要举措。《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是教育部、公安部落实新《消防法》精神，结合高校消防工作实际制定的系统性规定。它涵盖了高校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方方面面，明确了学校各级、各岗位人员的消防安全职责，细化了《消防法》在高校消防工作各方面的规定，提出了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的具体要求，既遵循了新《消防法》的主旨，又结合高校消防工作实际，具有很强的针对性和操作性，是高校贯彻落实新《消防法》和开展消防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它的颁布和实施，有利于保障消防工作与高校和社会发展相适应，不断提高高校消防安全水平；有利于全面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建立健全高校消防工作网络；有利于改革和完善高校消防工作制度，有效预防火灾和减少火灾危害；有利于加强安全教育和应急演练工作，推进消防各方面力量建设，提升全体师生员工火灾扑救和应急自救能力；有利于完善高校消防监督奖惩工作机制，建立科学合理的安全工作评估考核体系。

**学习贯彻《规定》是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我校消防工作的必然要求。**近年来，在学校党委的领导下，学校认真贯彻落实《消防法》和《山东省消防条例》，按照预防为主、防消结合

的方针，积极落实消防安全的各项措施，不断加大资金投入，强化消防基础设施建设，大大提高了学校消防能力，火灾形势实现持续平稳，连续多年无重大火灾事故发生，为保障学校和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学校的安全稳定，促进学校的改革和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尤其是 2009 年，我校消防工作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学校成立了防火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从讲政治的高度出发，从学校的安全稳定着眼，以对广大师生员工生命财产安全高度负责的精神，将学校防火安全工作摆到了重要位置。学校牢固树立“消防安全，宣传教育系于一半”的理念，采取经常性教育、阶段性教育和时机教育相结合的方式，加大宣传教育力度，拓展教育渠道，广大师生员工的消防法制观念和消防安全意识明显增强，消防安全素质和自防自救能力有了明显提高。学校狠抓消防安全工作的落实，突出重点部位、要害部位，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强化防火工作责任制，逐步完善消防安全长效机制，进一步规范检查巡检机制，加大了各类隐患的整改力度，做到了防患于未然。

但是，我们在充分肯定成绩的同时，还要看到工作中的不足，还要清醒地看到在消防安全管理上存在不少薄弱环节和安全隐患。3 月 16 日上午，我和办公室、宣传部、纪委、学工处、基建处、后勤处和安保处的一些同志进行了春季消防安全大检查。存在的问题主要有：一是全员防火意识淡薄。有些单位、部门领导对消防工作的重要性认识不够，认为学校里发生火灾的几率很低，存在麻痹大意的思想，消防安全责任不明确，制度不健全，教育不到位，设施不完善，管理松懈，意识淡薄；

有些单位、部门领导虽然认识到消防工作的重要性，但在实际工作中仍抱有侥幸心理；一些师生防火意识不强，防火知识欠缺，还不清楚自己在消防安全管理工作中的任务及相应的责任，不能很好地配合消防工作开展甚至有抵触情绪。二是消防硬件设施不够完备，有些损毁严重。教学区有 34 具室外消火栓，其中 11 具不供水；个别消防箱玻璃、室内消防栓箱玻璃和安全疏散标志有损坏现象；各教学楼和实验楼的防火卷帘门大多出现故障，个别电子控制盘上的钥匙孔已被学生弄坏；体育系的器材库无消防用水；图书楼的手动报警系统损坏严重，烟感、温感报警系统未接通，消防控制室未调试好；综合实验楼防火分区过大问题未得到整改，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物品的存放场所与其它建筑物没有做到保持一定距离，灭火器未妥善放置；学生公寓安全疏散指示标志和应急照明系统损坏严重，10 号楼安全疏散通道不畅通，一旦有险情，无法及时安全疏散；学生食堂的厨房操作人员未参加过消防培训；在学生公寓临时居住的青年教师和家属，对他们疏于管理，存在在走廊、阳台乱放杂物现象，甚至有的乱接乱用电源，存在很大安全隐患，等等。三是消防安全管理不到位。有些单位、部门管理制度还不健全，还没有形成规范的、科学的、行之有效的消防安全管理；有些单位、部门还没有明确专门负责消防安全管理的人员，没有建立防火逃生预案；有些单位、部门认为学校检查是走过场，对学校提出来的一些明显的安全隐患也不能及时整改，只是口头应付，使整改流于形式。

《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实施，对我们解决这些

问题提供了很好的契机，也对做好我校消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我们要充分认识《规定》的重要意义，清醒认识当前学校消防工作存在的问题，切实增强学习贯彻《规定》、做好消防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把消防工作真正放在心上，抓在手中，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 **二、以学习贯彻《规定》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我校消防安全工作**

各单位、各部门要以《规定》颁布实施为契机，迅速组织学习，坚决贯彻落实。特别是在座各位都是各单位、各部门消防安全管理的主要负责同志，担负着维护学校消防安全的重大责任，务必要带个好头，率先学习好，吃透《规定》精神，并积极地付诸实践。要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单位、本部门实施办法，逐步推进和落实各项工作制度和措施，确保学校消防安全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学校整体抗御火灾的能力得到显著提高，推动学校消防安全工作再上新台阶。

**（一）深入开展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开学已经两个多星期的时间，各单位、各部门要立即开展一次全面的春季消防安全自查，及时消除火灾安全隐患，切实维护学校的安全稳定。职能部门要尽快建立完善火灾隐患排查、整治、公示、挂牌督办、舆论监督等长效机制，始终保持排查整治火灾隐患的高压态势；要坚持全面排查与重点整治相结合，紧紧盯住重点要害单位和部位，坚决防止重特大火灾尤其是群死群伤恶性火灾事故的发生；要深入开展重点部位的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全面落实建筑消防设施年检制度，确保消防设施运行正常。对可能

影响公共安全和学校稳定的火灾隐患，职能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强力督改，确保万无一失。

**（二）严格实施消防规范化管理。**学校职能部门要指导、协助各单位、各部门结合各自实际，积极探索与学校日常工作相适应的消防安全规范化管理模式，逐步建立健全消防安全自我管理机制。学校要实施“三规范”（规范场所设置要求、规范消防安全管理措施、规范消防安全标识）、“四完善”（完善消防安全组织、完善逐级消防安全责任制、完善消防安全制度、完善消防安全操作规程）和“四统一”（统一基础资料登记、统一防火巡查登记、统一防火检查登记、统一消防控制室值班登记），确保组织健全、职责分明、制度完善、责任落实、设施完备、管理有序，实现消防安全管理的经常化、制度化和规范化，切实提高学校发现和整改火灾隐患能力、扑救初起火灾能力、组织和引导人员疏散能力。通过实施严格的规范化管理，最大限度地避免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三）扎实开展“消防安全基础建设推进年”活动。**省政府确定2010年在全省开展“城乡消防安全基础建设推进年”活动，省政府安委会【2009】18号文件对活动的基本原则和总体目标、建设任务及标准、工作要求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和要求。我们要按照省政府的总体部署要求，结合《规定》贯彻落实，重点加强消防安全管理基础设施、设备和人员队伍建设，努力做到人防、物防、技防相结合，切实打牢火灾防控基础。特别是学校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和人员密集场所建筑，要做到消防器材配置到位、完好有效，消防安全员专业培训合格，疏散

通道和安全出口畅通便捷，工作人员都要具备火灾自救逃生及引导人员疏散能力。

**（四）积极开展消防宣传教育培训。**会后，各单位、各部门要按照学校下发的文件、利用多种渠道大力宣传《规定》，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通过培训、研讨、知识竞赛等形式学习《规定》，使《规定》的精神深入人心，贯彻到学校全体师生的行动之中。强化消防宣传教育、增强师生员工消防安全素质是学校消防安全工作的一项根本性、战略性举措。各单位、各部门要认真制定并组织实施消防宣传教育长期性计划，按照“人人受到教育、人人增强防范意识、人人掌握消防常识”的目标，积极引导全校师生员工遵守消防法律法规，履行消防安全义务，着力在全校营造关心消防、了解消防、支持消防、参与消防的浓厚氛围。要将消防安全教育与学校日常教育和文化生活紧密联系，组织引导师生员工参与消防安全主题文化活动和体育活动，逐步形成自觉维护消防安全的校园文化。要强化教育培训，将消防知识纳入新生培训内容，定期组织全校范围内的灭火救援演习和安全疏散演练，普及消防常识。要积极推进消防安全培训进课堂工作，不断扩展教育培训的深度和广度，全面提高广大师生员工的消防安全综合素质。

### **三、加强组织领导，切实提高我校消防安全工作水平**

消防安全是学校安全管理的一个重要方面，涉及面广，责任重大。各单位、各部门一定要以对学校、对师生员工高度负责的态度，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一是在落实消防工作责任制上下功夫。**《规定》对学校的

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各单位、各部门等相关主体的消防安全职责都作了明确规定。各单位、各部门要在学校消防工作领导体系之下建立健全消防工作体系和工作机制，形成机构健全、责任明确、管理到位的消防工作格局。要着力落实消防工作“一把手”责任制，主要领导要亲自过问，分管领导要靠上抓落实，经常听取有关工作汇报，加强指导协调，及时研究解决重大问题。要牢固树立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意识，认真履行职责，切实做到“安全自查、隐患自除、责任自负”。要严格实行火灾行政问责制，对火灾隐患整改不力或发生火灾事故的，要查明原因，严肃追究相关责任单位、部门和人员的责任。

**二要在加强督导检查上下功夫。**学校办公室、安全保卫处等部门要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结合《规定》宣传贯彻工作，加强协调督导，狠抓日常监管，推动消防安全管理责任体系的落实。要积极配合公安消防机关，依法实施学校建筑工程的消防设计审核、消防验收、备案和日常抽查工作。对于检查发现的问题，要责成相关单位、部门按照要求，制定整改方案，细化整改措施，明确责任人员和期限，抓好整改。学校要将消防安全纳入学校整体安全监管工作之中，将消防安全工作与各单位、各部门年度考评等工作挂钩，实施绩效考核。

**三要在发展多种形式的消防力量上下功夫。**师生员工的广泛参与是学校消防安全工作成功的主要保障。各单位、各部门要充分发挥师生在消防工作中的积极性，着力组建师生员工广泛参与的规范化、专业化学校志愿消防队伍，建立和完善消防志愿服务的动员、培训、管理、激励等机制，充分发挥好消防

志愿服务“宣传员”“监督员”和“救助员”的作用，最大程度地激发志愿者的服务热情和潜力，使其在学校平安建设中发挥更大作用。

同志们，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责任重于泰山。我们一定要在上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高等学校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牢固树立安全第一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做好消防工作的责任感和紧迫感，积极行动起来，明确目标，突出重点，密切协作，狠抓落实，全面提升我校消防工作水平，为学校的改革、发展创造一个良好的环境，为学校各项事业的顺利进行提供强有力的保障。

**主题词：消防安全管理 讲话 印发 通知**

---

济宁学院党委办公室

2010年3月17日印发

---

(共印60份)